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33437864

聯絡人：黃正勇

電 話：(02)77367932

受文者：如行文機關

校內電子文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3月31日

發文字號：臺教學(六)字第10600458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教育部】有關內政部建置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作業系統乙案，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兵役法施行法第48條及役男出境處理辦法規定，尚未履行兵役義務之役男，出境前都應先經申請核准。現行役男申請短期出境，除緩徵之在學役男可由內政部移民署網站線上申請核准出境外，其餘皆由役男至公所臨櫃申請。
- 二、為簡政便民，內政部役政署已建置「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作業系統」，於106年1月1日起正式上線，全年365天，全天24小時服務，役男可經由役政署、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網站連結至本系統(<https://www.ris.gov.tw/departure/>)於線上即時申請短期出境，經系統查核無兵役管制情形者，將立即通知核准出境，並自核准當日起1個月內可多次使用通關出境。
- 三、請各校參考內政部行政公告事項 (<http://www.moi.gov.tw/chi/>)

chi_news/news_detail.aspx?type_code=01&sn=11468) 配合宣導，

俾使役男儘早了解此項措施，預作規劃。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副本：內政部、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本校簡易辦文

聯絡人：許庭瑋

電話：02-33662058

收文日期：106年4月11日

收文文號：1060025730

來文摘要：【教育部】有關內政部建置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短期出境線上
申請作業系統乙案，如說明，請查照。

簽辦意見：本件擬陳閱後張貼於本室網頁、布告欄並上網公告，文存
查。

處理方式：上網公告

公告方式：

一、群組公告：各院系所